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6月19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延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通过《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同意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6月20日